

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获取政府补助的基本情况

近日，经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相关部门确认，公司及所属子公司自 2024 年 4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期间，累计收到政府各类补助 683.06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获得补助的主体	提供补助的主体	获得补助的原因或项目	收到补助的时间	补助金额（万元）	补助依据	补助类型（与资产/收益相关）	计入会计科目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松滋市交通运输局	城市公交运营补贴	2024年4月	200.00	松交文〔2019〕53号	收益	其他收益	是
			2024年5月	200.00				
	宜昌市伍家岗区发展和改革局	供应链体系建设专项资金	2024年4月	100.00	宜市财建发〔2024〕2号	收益	营业外收入	否
	兴山县交通运输局	农村道路客运补贴	2024年6月	39.83	兴交字〔2024〕56号	收益	其他收益	否
	兴山县交通运输局	城乡公交亏损补贴	2024年4月	38.33	兴交字〔2024〕56号	收益	其他收益	否
兴山县教育局	学生专车补贴	2024年4月	30.21	兴政办发	收益	其他收益	否	

				(2019)) 1号			
宜都市交通运输局	道路客运 电子客票 服务补助 资金	2024 年 6月	20.00	鄂交函 (2022)) 181 号	收益	其他 收益	否
松滋市交通运输局	客运站营 运补贴	2024 年 5月	15.00	鄂财建 发 (2023)) 63号	收益	其他 收益	否
宜昌市道路 交通综合执法支队	出租汽车 城市交通 发展奖励 资金	2024 年 6月	10.62	宜市财 建发 (2024)) 19号	收益	其他 收益	否
长阳土家族 自治县文化和旅游局	旅行社奖 励	2024 年 4月	8.33	长政发 (2022)) 8号	收益	其他 收益	否
宜昌市伍家 岗区人力资 源和社会保 障局	就业补助 资金	2024 年 4月	8.14	鄂财社 发 (2017)) 102 号	收益	其他 收益	否
宜昌市伍家 岗区创业就 业指导服务 中心		2024 年 5月	0.95				
伍家岗区人 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一次性吸 纳就业补 贴	2024 年 4月	5.75	鄂财社 发 (2017)) 102 号	收益	其他 收益	否
兴山县交通 运输局	新能源公 交车运营 补贴	2024 年 6月	4.00	兴交字 (2024)) 56号	收益	其他 收益	否
宜都市交通 运输局	全域旅游 标识牌补 助资金	2024 年 6月	1.90	宜都市 创建省 级全域 旅游示 范区任 务交示 单	收益	其他 收益	否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 补助的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上述补助全部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累计金额为 683.06 万元。

2. 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并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起，按照该资产预计可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区分补贴资金的归属期和与经营活动是否有关。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企业日常活动有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上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683.06 万元中，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583.06 万元，计入其他收益；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100 万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3. 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上述补助最终的会计处理及对公司 2024 年度损益的最终影响以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认定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 1.有关补助的政府批文；
 - 2.收款凭证或资产转移证明。
- 特此公告。

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7月8日